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

康复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项目名称：康复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3月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执行率情况 1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5**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5**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5

2.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6

**五、评价结果** 6

（一）基本情况 6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6

（2）项目绩效目标 8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8

（4）项目实施情况 9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9

（三）绩效评价结果 12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执行率情况**

“康复经费”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年初预算资金461.9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康复经费”实际支出384.62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资金支出384.62万元，预算执行率83.27%。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资金来源 | 预算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康复经费 | 年初预算数 | 461.90  | 384.62  | 83.27% |
| 合 计 | 461.90  | 384.62  | 83.27% |

##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年“康复经费项目”共设置13个绩效目标，完成13个。完成绩效目标分别是：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人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残疾儿童家庭生活补助人数 、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具适配人数、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残疾人补助补贴应补尽补、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人数、补贴到位率、完成及时率、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辅具适配率、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

##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绩效目标：无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康复经费项目”2021年年初预算461.90万元。年初预算支出金额384.62 万元。2021年支出金额384.62万元，预算执行率83.27%。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经济科目** | **执行数** |
| 康复经费 | 461.90 | 救济费 | 1.95 |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345.89 |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36.79 |
| 合计 |  |  | 384.62 |

偏差原因：主要是康复经费支出，优先使用省市资金进行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不高。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人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残疾儿童家庭生活补助人数、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具适配人数 、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残疾人补助补贴应补尽补、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人数等这七个方面来进行评价。

①数量指标

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人次，指项目实施单位发放康复救助补贴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100人次，实际完成1872人次，完成全年目标的170%。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指的项目实施后儿童康复救助数量。年初目标值100人，实际完成134人。

残疾儿童家庭生活补助人数，指的项目实施救助残疾儿童家庭人数。年初目标值87人，实际完成116人。

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具适配人数，指的是残疾儿童辅具适配数量，年初目标值14人，实际完成25人。

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指的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完成情况，年初目标值140人，实际完成160人。张湾街白湖家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侏儒原种场、区残疾人服务中心，分三期举办160人参加的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班。

残疾人补助补贴应补尽补率，指的计划完成率=已经完成补贴人数/计划的补贴人数×100%。年初目标值100%。年初计划补贴1100人次，实际完成补贴1872人次，完成率170%。

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人数，指的残疾人上岗就业完成情况，年初目标值50人，实际完成60人，实际完成率120%。

②质量指标

补贴到位率，指各项补贴到位后是否及时准确发放。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发放完成率100%。

③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是指考察考察审批工作是否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指的是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完成情况。年初目标值95%,实际完成98.67%。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辅具适配率,指的是残疾人辅具适配率=已经完成辅具配件数/计划的辅具按照配件数×100%。年初目标14人，实际完成25人。

②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支持项目长期运行，是否有相关的管理机构及人力资源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可持续影响。省、市、区制定并出台相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各项政策实施后对于受助残疾人各项功能的改善、提高及融入社会程度的具有可持续性。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指的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用以反应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实施成果。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管理制度对各类假肢、辅具的申请条件、申请程序、审核程序、安装发放均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但在假肢、辅具的后续服务和过程监督等环节缺乏相应的制度保障。同时，在与供应商签订的部分合同中未对结算进度做约定，不利于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建议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对假肢、辅具的后续服务和过程监督等环节做进一步明确规定，可适当增加考核管理办法，并在与供应商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规定结算时间等内容，从而提高项目实施的规范性，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由于项目实施数量主要是根据当年度申请的对象决定的，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如要保证预算的准确性，项目单位可改变现有的结算方式，可以采取跨年度结算，根据上一年度的实际申请量编制下一年度预算，从而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 五、评价结果

## 基本情况

## 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残疾人是一个特别需要关爱和帮助的社会群体，是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的重点人群。为做好残疾人康复工作，《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2〕41 号），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

1、《关于做好 2020 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辅具精准适配服务工作的通知》（鄂残联办函〔2020〕6 号）；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残疾儿童精准康复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9】7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0-14岁残疾儿童实施精准康复，实现残疾人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

2、《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3、《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4、《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

5、《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6、市残联<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有需求的肢体残疾人家庭病床和社区康复服务。

7、《关于做好 2020 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辅具精准适配服务工作的通知》（鄂残联办函〔2020〕6 号）第三条“2020年工作要求”中指出：确保 2020 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 80%以上”；《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第一条指出：确保2020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含基本辅具适配率）达到90%。

## （2）项目绩效目标

开展我区残疾人康复补贴、残疾人技能培训及再就业、基本辅具适配服务项目，进一步满足残疾人对生活及工作的需要，有效改善残疾人的生活能力，方便他们的生活和工作，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康复经费”为连续性、常年性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数为461.90万元。为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均系财政拨款。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

2021年“康复经费”项目计划支出461.90万元，实际支出为384.62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83.27%。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资金来源 | 预算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康复经费 | 一般预算资金 | 461.90  | 384.62  | 83.27% |
| 合 计 | 461.90  | 384.62 | 83.27%  |

## （4）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康复经费”项目主要内容：0-14岁残疾儿童精准康复补贴、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服药补贴、听障、肢障等辅具适配经费、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补贴经费、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需求调查和评估、验收经费。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中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一、评价工作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方式。对2021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

现场评价需要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到现场采取询问、观察、检查、复核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和科学的分析，根据综合分析的结果得出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项目实施单位的各种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资料和实地观察，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证据收集方法

绩效评价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单位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证据收集方法，并从项目单位获取大量高质量和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同时对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进行访谈，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二、评分办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体现客观公正，具有公信力。

三、评价实施步骤

（一）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和《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反复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材料，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4．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向区残联汇报。

## （三）绩效评价结果

“康复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83.27%，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已完成，绩效整体执行良好。

附：2021年度康复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康复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2年3月9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康复经费项目 |
| 主管部门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项目实施单位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资金来源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一般预算内拨款 | 461.90  | 384.62  | 83.27% |
| 合计 | 461.90  | 384.62  | 83.27% |
|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残疾人康复救助补贴人次 | 1100人次 | 1872人次 | 完成 |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 100人 | 134人 | 完成 |
| 残疾儿童家庭生活补助人数 | 87人 | 116人 | 完成 |
| 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具适配人数 | 14人 | 25人 | 完成 |
| 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人数 | 140人 | 160人 | 完成 |
| 残疾人补助补贴应补尽补 | 100% | 100% | 完成 |
| 推荐残疾人上岗就业人数 | 50人 | 60人 | 完成 |
| 质量指标 | 补贴到位率 | 100% | 100% | 完成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 | 95% | 98.67% | 完成 |
|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辅具适配率 | 85% | 100% | 完成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 | 可持续 | 可持续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 完成 |
|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